

若一粒糖不拿去吃

Jay的一家是沒有宗教信仰的家庭，而舅父是基督教牧師。

2016年7月12日

Jay的一家是沒有宗教信仰的家庭，而舅父是基督教牧師。小二時舅父帶他返基督教會，當時他只是參加那些遊戲活動，目的只想與同年紀的小朋友聯誼一番。

中學時他入讀德信中學，那是一間由天主教的主業團提供靈修培育的中學。但由中一開始他則常規地參加基

督新教活動，上查經班跟他們一起查經，並且聆聽關於他們的靈修生活。雖然正在就讀的中學經常提供天主教的靈修活動，例如彌撒等，然而他中學大部分時期還未正式認識天主教信仰，而且因基督教的影響，令他對天主教起反感。

所以在中四AWE program的旅程中，他與一位老師去羅馬時，他對這旅程感到不愉快，因為當時他還很反對天主教，而且因那裡的教堂有很多天主教的「偶像」，每次去教堂時唯有只做自己的禱告，而內心則不參與其他人一起的祈禱，並因常處於「偶像」之間而覺得對不起基督。同時間他與一位天主教的同學討論關於拜聖人，同學指出天主教只是藉聖人給信徒一個榜樣，而不是拜他們，那時他對這同學的說法沒有什麼意見，而且因著與老師的友誼，不願再深入討論。

在高中期間，他經常協助中學校長預留課室舉辦活動，使他與校長的接觸更多，常傾談生活瑣事至個人的私事，從而他們的友誼更鞏固，到了中六他甚至與校長開始傾談關於信仰的事。在此之前，Jay已有些懷疑自己教會的指示，引經據典很牽強，他很多時只有無可奈何地服從，例如禁止男士戴耳環，他們的解釋是因天主當初創造男人和女人已具體分別了性別，而戴耳環是屬女性，所以男士不可戴，然而卻沒有引用聖經指出為何耳環只屬女性的裝飾物。另外，在中學期間又看到不同新教教會有不同標準，他一直都覺得基督道理應只得一個，沒理由各有不同，互有矛盾，好像天主道理是模稜兩可的，因此覺得他們的做法很像是相信自己而不是天主，因他們沒有一套客觀標準。所以在傾談期間Jay也不再像過去那樣懷有那份指責天主教的執著。

中六公開考試完結後，他也與他的中學老師傾談關於新教，當中談及「因

信稱義」。新教的教導是：人本身因原罪關係而完全敗壞，洗禮後便已經是完全好人，在洗禮後無論做好事或壞事也會成為好事，積極去做好事只是額外多餘的事情，正如馬丁路德所說：「洗禮是穿上基督，基督會像一件大外衣包裹了整個人，無論那人多麼污穢，基督的潔淨會把他包裝得很完美和很潔淨地去見天父。」然而他的中學老師給了他一個難以忘記的教導。老師說，若一粒糖不拿去吃，又怎會具體知道粒糖好味？同樣，信仰不應只要求我們思想上去相信基督。耶穌基督曾真實地活在世上，祂的具體形象和模範也曾給世人看見，所以我們也應在行動上領受基督和實行基督所教導的，才能具體體會明白基督的美善。

中六公開考試放榜後，即暑假時期，他的中學老師邀請他到校長居住的穗禾學社燒烤，在那兒認識了不少新朋友。暑假期間Jay的時間比較充裕，他希望藉此多認識天主教，所以他去了

穗禾學社參加校長教授的慕道班，也發現天主教教理更符合聖經和更理性。同時，Jay也常參加穗禾學社的靈修活動，如默想和講座等，並發覺穗禾學社的環境對他來說是很適合祈禱的。他特別喜歡在小聖堂內的聖體櫃前祈禱，並發現這比只對着聖經祈禱更有基督臨在的體會。還有他喜歡在聖體櫃前祈禱，也因當時他每天與一位常常說自己的缺點是「唱歌動聽」的中學同級老朋友去德信小學參與彌撒，在彌撒中聽到關於聖體的福音，他發現天主教對聖體整個真正基督真實實體地臨在的解說，比新教的象徵論更正確。

藉著暑假期間的種種體會，令Jay無法想出什麼理由來拒絕天主教。最終Jay (Jacob)在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八日聖母始胎無染原罪瞻禮當晚領洗，成為一位天主教徒，現今他仍繼續參與穗禾學社的培育活動。

pdf | document generated automatically
from [https://opusdei.org/zht/article/
ruo-yi-li-tang-bu-na-qu-chi/](https://opusdei.org/zht/article/ruo-yi-li-tang-bu-na-qu-chi/) (2026年2月
3日)